

2026年呼伦贝尔农垦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积温带单产提升示范小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评审单位比选公告

为确保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项目工作顺利推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呼伦贝尔农垦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呼伦贝尔农垦集团基本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及限额以下第三方服务机构比选工作规则(试行)》要求,我单位拟采取比选方式选取一家具有相关资质的评审单位,对2026年呼伦贝尔农垦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积温带单产提升示范小区建设项目开展实施方案评审工作,现将比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2026年呼伦贝尔农垦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积温带单产提升示范小区建设项目

2.项目建设单位: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

3.服务地点:呼伦贝尔市鄂伦春自治旗诺敏河农场五队

4.建设内容:新建水源井(100m)一眼,井房一座,成品彩钢设备房1座,面积24m²,60立方储水罐基础1座,田间防护围栏415m,铺设De160×4.0mm(PN0.63MPa)输水管道193m,铺设De110×2.7mm.(PN0.25MPa)输水管道838m,铺设∅16内镶贴片式滴灌带32676m,排水井1座,安装水肥一体化及其附属设备1套;低压配电箱1只;地埋电缆(YJLV-3x25+1X16)170m。

5.项目计划总投资:49万元

6.上限价格:12000.00元

二、服务范围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内容，完成 2026 年呼伦贝尔农垦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积温带单产提升示范小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评审工作。

三、对参与比选投标单位的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参选单位需具有评审营业范围、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近 3 年内，参与比选的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经济或技术负责人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受到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

三、参加比选投标单位所需提供材料

1.营业执照。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近 3 年(2023-2025 年)内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报告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以及项目汇总清单表(包括项目名称和项目投资金额)。

3.身份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该项目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4.对该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5.提供对该项目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措施、技术人员构成、服务进度计划等。

6.评审服务费报价单。以控制价收费标准为基础，按比例进行下浮，下浮比例为 0-20%，超出范围报价的取消比选资格。

四、报名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6年2月27日下午16:00时,此次比选不需要参加比选单位人员到现场参与比选活动,以收到比选材料时间为准。

五、比选方式

1.根据比选申请单位提交的材料,由评委组根据评分标准,统一评比。

2.对综合评分排前3名的单位进行复审,如发现有虚假报送信息和提供虚假材料的单位取消其资格。经评审组复审后确定评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选的单位。

3.如只有1家报名,由我公司与该单位就价格、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洽谈、磋商后决定。评审会议审核后通过电话通知中选单位,未中选单位不另行通知。

六、比选时间及地点

2026年2月28日上午9时,在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机关办公楼会议室评选。并于3月2日前将中选公告进行挂网公示。

后附比选文件,由比选申请单位自行下载,参加比选的机构将以上材料扫描件电子版(编辑成一个PDF文件)发送至邮箱2315457876@qq.com。比选单位发送邮件时请注明本单位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娄中辉

联系电话:13948085318

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诺敏河农牧场分公司

2026年2月24日

